证券代码:000972　　证券简称:ST 中基　　公告编号:2023-017 号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中基	股票代码	00097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中基健康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邢江	任远	
办公地址	新疆五家渠市 22 区北海东街 1699 号六师国资大厦 7 层	新疆五家渠市 22 区北海东街 1699 号六师国资大厦 7 层	
传真	0994-5712067	0994-5712067	
电话	0994-5712188	0994-5712067	
电子信箱	xingjiang@chalkistomato.com	renyuan@chalkishealth.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隶属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是兵团重点支持发展的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公司依托新疆得天独厚的地域和自然优势,致力于"发展番茄"红色产业",产业规模居全国第二、世界第三,产品行销世界 70 多个国家和地区,是全球主要食品企业长期、固定的原料供应商。不仅有力地拉动了区域特色经济的发展,同时带动了十余万兵团职工和地方农户增收致富,为兵团及新疆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

公司秉承"产业发展与技术创新并驾齐驱的战略。公司所属"企业技术中心"被国家发改委认定为全国番茄行业唯一的"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成为行业标准的制定者和参与者;公司的"ChalkiS"牌番茄酱被商务部评定为国家重点支持发展的名牌产品;公司"中心实验室"通过国家认证认可监督委员会认定;公司博士后科研工作站通过相关部门评定。公司产品番茄红素软胶囊是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301 医院)唯一指定使用的番茄红素保健食品。

番茄"红色产业"承载着兵团人的传统与使命,光荣与梦想。公司将通过以市场为导向转变经营机制,加强市场营销和成本管理,着力改善番茄产业的经营及财务状况。公司未来发展将坚持资产经营与资本运营相结合的发展道路,以深化国企改革为动力,转变机制,引进人才,增强活力,提高效益。确保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单位:元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0 年末
总资产	825,364,850.66	676,041,526.27	22.09%	582,505,841.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5,314,186.69	69,229,040.21	37.68%	176,043,839.46
	2022 年	2021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 年
营业收入	589,285,550.34	174,451,612.86	237.79%	22,966,067.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085,146.48	-106,814,799.25	不适用	-265,892,768.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082,586.97	-102,509,572.52	不适用	-129,860,055.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747,426.27	-188,674,681.95	不适用	-9,889,117.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4	不适用	-0.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14	不适用	-0.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71%	-87.10%	同比增加 118.81 个百分点	-86.0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4,893,658.36	76,187,315.20	53,088,896.01	435,115,68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86,755.44	-22,181,119.14	2,608,309.73	50,644,711.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98,083.17	-22,991,250.39	2,075,452.02	50,096,468.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76,551.37	93,542,708.67	-49,682,793.70	110,910,959.9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90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1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六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6.18%	124,769,223	0	质押	59,621,900
新疆国恒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97%	100,000,000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50%	50,103,596	0		
新疆绿原鑫融贸易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5%	22,717,509	0		
新疆双河国投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6%	22,042,583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五一农场	国有法人	2.54%	19,608,290	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44%	11,102,55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	国有法人	0.92%	7,120,196	0		
张维林	境内自然人	0.65%	5,008,700	0		
林爱弟	境内自然人	0.53%	4,067,171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六师国资公司、国恒投资公司均属于六师国资委的控股子公司。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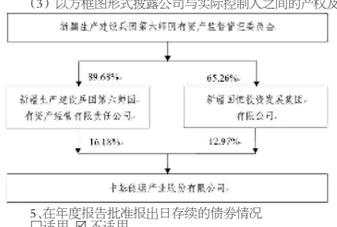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拟以发行股份方式向新疆中泰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新疆粮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新疆艳阳天番茄制品有限责任公司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新疆新粮艳阳天番茄股份有限公司 100.00%股份。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未持有新疆新粮艳阳天番茄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本次交易完成后,新疆新粮艳阳天番茄股份有限公司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公司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的总额不超过本次拟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价的 100%,且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发行前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0%。发行数量及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确定。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9.8.5 条规定,公司将在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公司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能否获得审核同意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证券代码:000972　　证券简称:ST 中基　　公告编号:2023-014 号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星期四)以传真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在确保公司全体董事充分了解会议内容的基础上,公司 9 名董事在规定的时间内参加了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鉴于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数,公司拟对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一、2022 年未公司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为 1,660,822.89 元,全部为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二、2022 年未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73,389,468.43 元。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特此公告。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0972　　证券简称:ST 中基　　公告编号:2023-016 号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月 23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公司拟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星期五)上午 11:00,在新疆五家渠市 22 区北海东街 1699 号六师国资大厦 7 层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会议上做述职报告。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向社会公众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要求,现将本次股东大会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无需其他部门批准;

(四)召开时间: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3 月 17 日(星期五)上午 11: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2023 年 3 月 17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3 月 17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五)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股东大会的投票表决规则: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 2023 年 3 月 13 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法律顾问。

(七)召开地点:新疆五家渠市 22 区北海东街 1699 号六师国资大厦 7 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提交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具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法性和完备性。

(二)会议议案

1、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4、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已经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5 日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现场股东大会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凭单位法人代表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法人营业执照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或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委托人须填写授权委托书(附件 1)。受托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或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3 月 16 日(星期四)10:00—14:00;15:30—19:30。

(三)登记地点:新疆五家渠市 22 区北海东街 1699 号六师国资大厦 8 层证券投资部。

(四)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参会股东费用自理。

(五)会议联系方式:

电话:0994-5712188、0994-5712067;

传真:0994-5712067;

会务常设联系人:邢江、任远。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说明详见附件 2。

六、备查文件

(一)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4 日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 / 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　　;持有中基健康股数:　　股;

委托人持股帐号:　　;委托人证件 / 执照号码:　　;

受托人姓名(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

委托人对下述提案表决(请在每项提案的"同意、反对、弃权"表决项下单选并打"√")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00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	√			

若委托人未对以上提案作出具体表决,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是;□否。

委托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加盖单位印章):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二〇二三年 三 月 十七 日;有效期限:会议当日

附件 2:

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72

2、投票简称:中基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表决意见包括: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3 月 17 日的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17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17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　　先生 / 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皇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按以下意见代表本人(本公司)行使表决权:(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签署股东股份解除限售相关事项协议的议案	√			
2.00	关于金资子公司为购房客户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 / 盖章):　　被委托人:

委托人证券账户: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 营业执照号:　　委托日期: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股数:

附注:

1. 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 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 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549　　证券简称:凯美特气　　公告编号:2023-006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石化分公司、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华南化工销售分公司签署《产品氢气供销(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订的协议为框架协议,协议的具体履行存在不确定性风险。受市场环境变化、行业环境变化或不可抗力影响,本协议后续实施过程中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截止本公告日,本次签署的协议属于框架性协议,合作各方尚未开展具体合作事宜,对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丙方")2023 年度及以后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需视协议各方后续合作的实施和执行情况而定,故公司目前无法准确预测本协议对公司 2023 年度及以后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协议为三方合作的框架协议,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内容以三方最终签订的商务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决策程序、信息披露义务。

一、协议签署概况

近日公司收到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石化分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石化"、"甲方")、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华南化工销售分公司(以下简称"华南化工销售"、"乙方")签订完成的《产品氢气供销(合作)框架协议》。

根据框架协议内容,广东石化保证全厂氢气平衡的情况下,拟将其石油焦制氢部产出的部分产品氢气通过华南化工销售对外有偿销售供应给公司。公司愿意接收广东石化产品氢气。本着合作双赢、积极支持的原则,在保证广东石化装置平稳运行前提下,广东石化按约定的质量和数量向公司供应产品氢气作为原料。

本协议为合作三方根据合作意向达成的框架性文件,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内容以三方最终签订的商务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决策程序、信息披露义务。

二、合作方介绍

(一)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石化分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5200699715295P

法定代表人:康志军

成立日期:2010 年 01 月 11 日

注册地址:揭阳市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临江西路以西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成品油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危险货物运输;港口经营;移动式压力容器、气瓶充装;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华南化工销售分公司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761596849C

法定代表人:邢默飞

成立日期:2004 年 05 月 13 日

注册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 199 号广州中国石油大厦 21 层

经营范围:从事公司经营范围内受托经营的业务。

(三)其他说明

1、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广东石化、华南化工销售不存在关联关系。

2、最近三年公司与广东石化、华南化工销售未发生任何交易情况。

3、经查询,广东石化、华南化工销售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有良好的资信及履约能力。

三、协议主要内容

(一)项目基本情况

甲方:"广东石化",位于广东省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内,其 2000 万吨 / 年炼油、260 万吨 / 年芳烃、120 万吨 / 年乙烯项目,将于 2022 年底建成投产。

乙方:"华南化工销售",公司总部位于广州。负责中国石油化工产品在广东、福建、广西、海南四省(区)的市场营销业务。主营合成树脂、合成橡胶、合成纤维原料、有机化工产品和无机化工产品共五个大类石油化工产品。

丙方:"凯美特",公司总部位于湖南岳阳,专业从事石油化工废气、尾气回收。拟在揭阳大南海石化工业区内投资新建 30 万吨 / 年双氧水项目,需利用广东石化产品氢气作为原料。

甲方 2000 万吨 / 年炼化一体化项目于 2022 年底全面建成投产。保证全厂氢气平衡的情况下,甲方拟将其石油焦制氢部产出的部分产品氢气通过乙方对外有偿销售供应给丙方。丙方愿意接收甲方产品氢气。本着合作双赢、积极支持的原则,在保证甲方装置平稳运行前提下,甲方按约定的质量和数量向丙方供应产品氢气作为原料。

经过三方友好协商,达成了一致,并签订本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以资三方共同遵守,作为三方进一步合作的基础。

(二)项目合作模式

1、甲方拟将炼化一体化项目产品氢气通过乙方有偿销售,提供给丙方处理。

2、丙方自筹资金投资建设 30 万吨 / 年双氧水项目,氢气需求量约 6000 吨 / 年。

(三)物料供应保证

甲方提供的产品氢气,确保其数量(以实际供货量为准)、质量能满足丙方生产需求。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与广东石化、华南化工销售签订框架协议,本次供销合作有利于合作三方充分发挥各自的资源和优势,公司将充分发挥在业内领先的品牌、技术、质量和专业营销团队的优势,把握双氧水行业发展机遇,主动拓展产业布局,有效提升公司气体产业规模效应、综合实力、盈利能力,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签署的合作协议属于框架性协议。本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截止本公告日,合作各方尚未开展具体合作事宜,对公司 2023 年度及以后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需视协议双方后续合作的实施和执行情况而定,故公司目前无法准确预测本协议对公司 2023 年度及以后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风险提示

1、本次签订的协议为框架协议,但协议的具体履行存在不确定性风险。受市场环境变化、行业环境变化或不可抗力影响,本协议后续实施过程中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协议为三方合作的框架协议,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内容以三方最终签订的商务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审议决策程序、信息披露义务。

六、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不存在未达预期的情况。

2、在本框架协议签署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股东湖南省财信常勤壹号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湖南省财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减持情况,详见公司 2022 年 11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股东湖南省财信常勤壹号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减持计划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90)、2022 年 12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超过 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2)。

除以上持股变动外,在本协议签署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持股变动情况。

3、未来三个月内,公司不存在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情况。未来三个月内持股 5%以上股东如有减持计划,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凯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0972　　证券简称:ST 中基　　公告编号:2023-018 号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2022 年未公司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为 1,660,822.89 元,全部为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2022 年未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73,389,468.43 元。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情况概述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 2022 年末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在建工程进行了减值测试,判断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确定了需要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资产项目。

根据评估和分析的结果判断,计提 2022 年度各项资产减值损失 1,660,822.89 元,计提各项信用减值损失 73,389,468.43 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计提金额(元)
1、资产减值损失	1,660,822.89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660,822.89
2、信用减值损失	73,389,468.43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2,410,854.1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978,614.25
合计	75,050,291.32

以上数据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原因及计提方法

公司定期或者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进行要全面检查,有证据表明固定资产已经发生了减值,应当采用计提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具体如下:

项目	期初余额	计提	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15,221,967.90	46,766.90	0.00	15,268,734.80
机器设备	47,117,765.64	1,243,230.48	15,543.20	48,345,452.92
运输设备	302,648.93	84,833.76	28,837.42	358,645.27
电子设备	1,379,705.58	285,991.75	0.00	1,665,697.33
其他设备	125,690.34	0.0	0.00	125,690.34
合计	64,147,778.39	1,660,822.89	44,380.62	65,764,220.66

(二)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依据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6 个月以内	0.00	0.00
7-12 个月	1.00	0.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15.00	15.00
3-4 年	20.00	2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应收款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具体如下:

名称	类别	期初数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应收账款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9,625,742.27	2,557,173.10	0.00	42,182,915.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4,931,875.55	59,853,681.08	0.00	154,785,556.63
其他应收款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4,572,285.02		0.00	94,572,285.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231,386.48	10,978,614.25	0.00	106,210,000.73
合计		324,361,289.32	73,389,468.43	0.00	397,750,757.75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将减少公司 2022 年度利润总额 75,050,291.32 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已经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本次计提减值损失事项,真实反映了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的审批程序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24 日

证券代码:000972　　证券简称:ST 中基　　公告编号:2023-019 号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的其他风险警示,申请最终能否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尚具有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议案》,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对公司股票交易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被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97.5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1,368.12 万元。

2020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6,589.2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2,986.01 万元。

2021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681.48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0,250.96 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9.8.1 条第(七)项的规定: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本公司股票交易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7 号)。

三、申请撤销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

1.2022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6,085,146.48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24,082,586.97 元。

2.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2 年度审计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3)第 204002 号),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已经消除。公司目前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9.8.1 条第(七)项所列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并满足申请撤销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

综上,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自查,公司已不存在第 9.8.1 条规定的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鉴于此,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9.8.5 条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的"其他风险警示"。

四、独立董事关于申请撤销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的独立意见

我们审阅了中兴财光华会计师